

过往皆序章

长亭

这个夏天海燕决定离开北京。北漂五年,用她自己的说法,这里已经没什么值得留恋,感觉时间到了,该走了。但具体是到了什么时间,她自己也说不清。

五年搬家四次,换工作三次,最后一次还是团队集体跳槽,没想到刚半年,新公司就裁员,一起过去的人,辞退的辞退,离职的离职,她觉得自己也该离开了,离开这个公司,离开这座城市。

熟悉海燕的人大多都不明白她当初为什么来北京。大学时,她是同学眼中公认的“懒人”,上午8点的课上少有她的身影,多数时



恍如昨日

王常婷

早上,父亲在床上洗漱过后,听话地穿上成人纸尿裤,便沉沉地睡去,饭也没吃,水也没喝。母亲问我昨天煎过的中药要不要还渣。看父亲睡得那么安静,想着前一夜,因他不穿纸尿裤坚持自己上厕所又双脚无力,有点折腾,就想让他好好睡吧,药就先不用了。

傍晚,哥哥们来了,看他睡得安静就先各自回家,父亲老家的一些亲戚也来看望,客厅吵得很,想着父亲一向爱清静,我便掩了房门,又怕他觉得孤单,便一直坐在床边,摸摸他的手,摸摸他的脸,让他知道,我们一直都在。客人都走了,姐进来,给父亲喂了半杯水,我才发现自己好粗心,父亲虽然睡着,也是会口渴的。

去年也曾梦到父亲,只是那个梦很短。家里正乱着,大家似乎在忙着搬东西,运送东西不知为什么都不从大门进出,却是从父母原来住的那个房间的阳台吊上吊下的。父亲站在屋里,看着大家搬,不说话,就那样看着……

母亲说,刚去世的亲人入梦一般都不说话的。为什么?母亲却说不出所以然,只是说,老一辈人就是这么说的。

尽管父亲永远不说话了,可我们一直觉得他都在的。每次走国道回老家,要经过安葬父亲的陵园。以往驾车总是飞速驶过,父亲去世后,每回经过总忍不住放慢速度,父亲在那看着我呢……

摸着摸着,父亲慢慢地似乎安静下来。我跟姐姐说,看来父亲这一晚可以睡个安稳觉了。我继续抚摸着父亲的手脚脸颊,似乎我能做的只有这些。可渐渐的,我发现不对劲了,父亲太安静了,好像连呼吸也没了……

我抱着父亲,早上刚洗的头,寸长的银发,干干净净的头皮清爽爽,我习惯性地按摩他的头部手臂,自他生病后,他就喜欢我这么做按摩,尽管我很不专业。慢慢地,他的脸上有了点温度,眼睛也睁开了。

“爸,你醒了啊……”“嗯……”

父亲似乎还不爱说话。姐姐赶紧把睡在客厅的母亲叫过来:爸活过来了……

母亲过来一看,也没多惊喜,一拍脑袋:“该死的,我们已经把社保中心的丧葬抚恤金都给领了呀!这不还得给还回去吗?”

“当然得还回去!”父亲已经能应声了。“怎么去还?”

“我骑自行车带你去还啊……”

欧阳

有一种说法,认为人上了年纪就会“往回走”,会不自觉地想起很多从前的事,而且,构想的旧时画面还会有很多貌似“忘记了”的细节。这说法靠谱吗?

换一个角度描述,认同度大概会多一些:倘若更频繁、清晰地想起那些经历过的人和事,尤其是某些很多年里已经不曾打搅过你——在意识或潜意识中都以为忘记了的人和事,那么,你可能真的老了。

我一向对流行的说法不太当回事,但对这种布道,感觉或许有点道理,不敢嗤之以鼻。但是,就直观判断而言,这种学说,我猜测应该和身体的老化关联不大,更多意味所指,可能是心理上的衰老。随着年龄的增长,自己脑壳里确实也不时有旧事浮现,虽然还没有到频繁的地步。

最近和一个朋友念叨起这种感觉,居然学到个新词:“记忆溢出”云云。照这位民间科学家的解释,说是年岁的“风雨”,

将那些浅淡的记忆沟槽磨蚀为尘埃,并慢慢地洗刷掉这些微尘,然后,那些曾经被“覆盖”的,难以磨灭的记忆沟痕便会逐渐清晰地呈现出来,“就像老人的皱纹越老越明显。”

“皱纹”说法妥否另说,“记忆溢出”的定义,倒是真没有知识储备去辩识,也不知道是真学问,还是民间学者朋友的随性主观创造。因为不经意间漫溢出来的某些记忆,通常很难用理性思维去发觉其中的寓意,故而要给出有理有据的评判,的确有相当的难度。

晚近这十几年,我每年夏初都会想起一个人,随后又再将之尘封起来。说起来只是一面之缘,记得那次我和强哥在街上从东向西行走,然后她就和她的另一个女同学加入了进来,四人有说有笑地手拉着手在烈日下走了好一段马路,分手之前强哥给了拉她手的女同学名片,并让我掏出名片也给另一个,然后大家就各自散了。后来有一天强哥想去找她们玩儿,问我能否联系一下,可我和强哥一样,没有可以联系到她们的信息。

师傅打开反锁的门。那天穿着单薄睡衣的她,在屋外等了半小时,进屋发现未干的头发都是白色的冰碴。

海燕家境不错,但她不愿意依靠家里,在最困难、最委屈的时候,她也这样坚持着。北京这几年虽然挫折困顿不断,但她依然觉得收获多于付出。

带着影视梦想,海燕在北京的第一份工作,是在一个剧组里担任宣传。那一年,给团队订餐,到处寻找资源,家常便饭般的通宵拍摄剪片,加上微薄的工资,梦想与现实她总算分清楚了。

接下来是一家广告公司,虽然同样披星戴月,但有好收入慰藉,更重要的是这期间,竞标、创意、写报告……用她的话说,三年里收获了“受用一生的成长”。海燕还记得,她第一次独立负责广告投放,从前期策划、方案,到对接互联网视频平台和收集反馈数据,各环节都需要独立完成,那段时间,她像一个被按压到底的弹簧,每天在紧张的压力和高强度工作中度过。在项目收尾阶段,持续的熬夜和不规律饮食,她得了急性肠胃炎,半夜

师傅打开反锁的门。那天穿着单薄睡衣的她,在屋外等了半小时,进屋发现未干的头发都是白色的冰碴。

海燕家境不错,但她不愿意依靠家里,在最困难、最委屈的时候,她也这样坚持着。北京这几年虽然挫折困顿不断,但她依然觉得收获多于付出。

带着影视梦想,海燕在北京的第一份工作,是在一个剧组里担任宣传。那一年,给团队订餐,到处寻找资源,家常便饭般的通宵拍摄剪片,加上微薄的工资,梦想与现实她总算分清楚了。

接下来是一家广告公司,虽然同样披星戴月,但有好收入慰藉,更重要的是这期间,

被同事送到医院输液。

汗水与泪水浇灌的成长最让人难忘,项目的成功证明了自己的能力,也让海燕下决心在以后工作中更加努力。然而好景不长,团队在一个长期服务的大客户竞标中败北,一夜之间他们就被边缘化了。之后,她跟着团队一起跳槽了,但不到一年,新公司就以经营不善为由,辞退了一些一起跳槽过来的人,此外公司还有许多做法海燕也看不惯,她决定离职,也离开这个城市,带着五年的成长,回家乡去开辟另一片天地。

“漂了这几年,也该回去了,不是铩羽而归,而是在不同时间段,做出了自己认为正确的选择。”海燕坦言。

资本市场的残酷,退居到物化利益后面的城市人际关系,或者还有触礁后依旧不屈,继续激荡奔涌的青春脉动,海燕似乎都经历过了。不管怎么说,在还能吃苦的年纪,去见识新世界,去经历更多的未知,不要求结局有多完美。当某天发现自己“漂”不动了,转身离场,带着曾经觉得是苦,也许以后回想起来是甘的记忆,去过另一种生活。

离开那天,有关系要好的去送别,同为“北漂”,有人落泪,海燕却很淡然——或许她的体会更多,她说:北京这几年让她收获了很多成长,现在她要带着这份成长回到属于自己的地方,没有留恋,只有更加清晰的方向。

正所谓,心之所向,素履以往,凡是过往,皆为序章;来得从容,去亦能潇洒,莫谈遗憾,选择而已。

悠长宁静的夏日

张燕峰

绿树阴浓夏日长,楼台倒影入池塘。水晶帘动微风起,满架蔷薇一院香。

在北方,春脖子短。春天似乎刚打了个哈欠,翻了个身,夏天便匆匆赶来。

夏日清晨,当你还在梦中酣睡,窗外的小鸟叽叽喳喳,唱着欢快的歌,从一棵树跳到另一棵树,姿态轻盈,掩饰不住内心的欢欣。半睡半醒之间,你已经被这欢快的情绪所感染,一抹微笑浅浅地浮在唇角,睁开眼睛,眼中已有欢喜的涟漪在荡漾。

一天的美好,就此拉开帷幕。

清晨,最妙的是到山间走一走。山野寂静,空气清新,一个人在曲折蜿蜒的山路间缓缓独行。脚步缓慢而声轻,生怕扰了山间贪睡者的酣梦。每一枚树叶都绿得发亮,闪耀着生命蓬勃的光泽。苜蓿、狼毒、山丹丹花,还有一些叫不出名字的野花,开得最是娇艳,白得清纯,紫得神秘,红得热烈,橘黄得华贵,这里一丛,那里一簇,满沟满壑,整座山连绵逶迤成一幅旖旎的画卷。在大自然鬼斧神工的杰作面前,人类的作品总显得肤浅可笑。一块巨石上,一只五彩羽毛的野鸡在引吭高歌,它是在用歌声来迎接黎明和日出吗?

很快,整座山都苏醒了,树枝轻摇,蜜蜂飞舞,蝴蝶蹁跹,蜻蜓在眼前迅疾飞过,蚂蚱在脚下的草丛里跳跃。我相信,它们是在欢迎我这个访客的到来。

门前的老槐树在夏日的熏风里安静而慈祥。午后,坐在树下,巨大的树冠为我撑起绿伞遮阳。泡一杯茉莉花茶,看一本有趣的书。书香、茶香氤氲,沉浸其间,思接千载,神游万仞,整个人神清气爽。不知何时,粉红色的槐花簌簌而落,落在发间、膝上、书上,如同下了一场香雨。此时,时光都静止了,心中被洗濯过的澄澈,眼神也更加清澈明亮。

傍晚,就地取材煮一锅清粥,拌一盘野生的青菜,然后背上或慵懒或轻慢的心情去郊外散步,“夏风草木熏,生机自欣欣。小立池塘侧,荷香隔岸闻。”草木经日光暴晒后散发出的芳香令人迷醉,浸润其中,自己也芬芳。

夜幕降临,星空下,萤火虫提着灯笼游走,蟋蟀在草丛间弹琴,青蛙在池塘里合唱。此刻,万物自在,互不相扰……

诗人说:故乡就是我的偏方。我融进了夏日乡村悠长宁静的时光。

心上合欢

张金刚

村口有两株开花的树。每逢盛夏,碧绿的枝叶间便腾起粉红的云霞,并弥漫着香味,笼着荷锄劳作的农人,笼着返乡归家的游子。

每每闻见这花香,看见那花儿,心中便莫名地涌生一股暖意,进而心生欢喜。

童年时,曾与小伙伴攀上树权,摘下几朵花送给小妹妹。绒绒兴奋地戴在头上,红霞便在发梢浮动,与绯红的小脸儿比美。

我常爱将花儿摆在掌心把玩。簇簇柔长的花丝顶着嫩黄的点状花粉,如古时美人撑开在胸前的绒扇,透着或妩媚或淑雅的美。只是美人不知何处去,空留无数绒扇在树间。也有将花儿夹在书页间的举动:绒扇风干定型,香味隐隐还在。书香与书香交融,引我翻书,相伴日夜。

这花叫啥?当时未曾从书中识得,只随乡亲们亲切地称她“绒花”,应是取“花开绒绒”之意。甚好!一个“绒”字,质感、气质全有了,透着喜欢。绒花,就这样一年一年的在故乡开,在我的心上开。

离开故乡工作后,陌生的环境、陌生的人,令我心生孤寂。一天,我竟闻到一股熟悉的花香,对,是绒花香:街头几株行道树就是绒花树。半年有余,整日匆匆,从未细细看过她们,但这盛夏,我还是“闻香”识得了这久违的绒花,昏黄的街灯下,依稀辨得那团团粉红、枝枝翠绿。

于是,每个晨昏上下班,我便特意绕路看那几株绒花,也成了花树下一家面馆的常客。经营面馆十余年的店主是山西人:“来这儿开店时,就有这几棵树,也是沾了这树的光,不少人寻香而来,吃面赏花。这树很有意思,早晨迎着阳光,花儿像扇子一样打开,叶子也展开;晚上,花叶又像含羞草一样合拢起来。我每天和这树一起,早上开张,晚上打烊,一天忙忙碌碌,和来往顾客和和气气。”店主说。

我翻阅书籍,查得绒花学名“合欢”,这名字,我喜欢,于是“合欢”为大名,“绒花”是小名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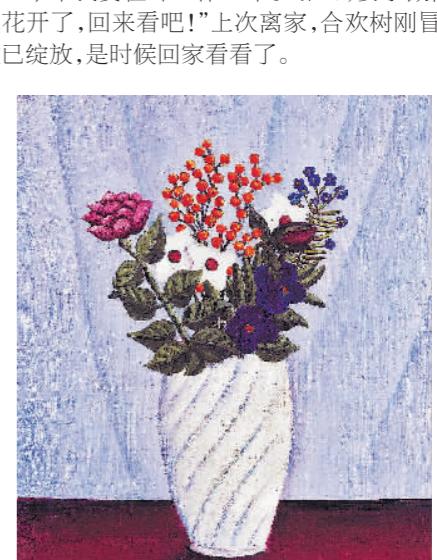
也因了这合欢树,我试着将异乡当作故乡,将异乡人视作故乡人,慢慢融入了小城,与合欢树一样日出抖擞,日落休整,与合欢花一样温和待人,不知不觉间,孤单飘远了。

当年娶妻成家之时正值盛夏,租住在城东一处小院的西厢房,巧的是院中有一株高大的合欢树,花开馥郁,满院飘香,笼着这座小院,笼着我们俩。在树下,摆桌吃饭,摇扇乘凉,静扫落花,捻花逗趣,度过了一年的美好时光。

房东说,这株合欢是他父亲当年栽下的,几十年,根深叶茂。人虽已逝,却将这树留给了后人。老人家热爱合欢,更谦恭和善,因合欢树影响邻居采光,他毅然砍掉了伸向邻居院内的那枝,树的伤疤还在,邻里的和睦也在。

因这合欢,我和妻子恩爱有加,也因这合欢,与房东一家及左右邻居有了很深的情谊。以至于我们离开那院十几年,依然常在合欢花开的时节,回那里看看,看看如今的他们,看看当年的我们。

今年我要在外工作一年。那日,妻子微信中说:“街里的绒花开了,回来看吧!”上次离家,合欢树刚冒出新芽,如今含苞欲放,是时候回家看看了。



《花束》一九零九 亨利·卢梭 法国

旧事浮现

这事儿就过去了。

过了几年,我突然接到一个女生的电话:“我是盛怡(音)。”机灵的她在电话那头马上感觉到了我的疑惑,随即提示说:就是大街上拉手晒太阳走路的大学生,接着告知毕业后在中信的一个什么单位工作。

记得通话给了她莫名的欣慰,虽然想不起来她的模样。当时办公室很乱,可在长话短说中我没忘记申请她的电话号码。谁知没两天我就忘了这档事儿,我想起来的时候,居然找不到她的电话号码了——连具体的单位名称也记不得了。

吊诡的是,时间在繁杂的工作和世俗的生活中流逝多年后,在我心中沉寂十余年的“盛怡”突然冒了出来,而且,这之后差不多每年夏天开始时,她都会在我心里露一次面,然后消失,第二年再来。

就这样年复一年,不知道是不是“记忆溢出”的轮回,我想整明白这个事儿。等到网络、搜索引擎发达的日子,在一个“她出现”的夏天,我网上搜索了好几回,想着兴许再通信息能够解惑。结果不知是名字有误,还是她太平凡了,又或是人

家跑城外工作生活去了,我继续不能获得她的音讯,而她依旧在每年的夏天,悄声无息来一回后再飘然而去。

按理说,她最初来的时候我还年轻,和“老了容易想起旧事”没什么关系,和情感、情绪也没有关联。如今临界退休年纪,这个萦绕多年的现象,我似乎有点想明白了,或者说,我觉得可以给自己一个解释了:大概年轻时只看前路不后顾,自然不会“回忆”,只有在人生阅历堆积,前冲的劲头减弱到一定程度之后,才会回望那些曾经走过的路。这大概就是人老了爱回忆的主要缘由。

当然,这种推断并不能解释我的“记忆溢出”。如果一定要给出一种说法的话,我想,应该是阅读过各种人、各式生活模态之后,“老家伙”我在旅途上,一点点被生活点化,内心更轻松,更单纯、更简单的人际关系向住在逐渐强化,然后,在意识里勾勒出了一幅有具体人的图画,所以,“盛怡”——作为一种纯粹的人际关系,一种简单且完全没有利益干扰的情感——会像季节一样,在每年的某个时段来提醒我。